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关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师报(函)字(22)第 Q00833 号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以下合称“财务报表”),并于2022年4月29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22)第 P02054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公安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的要求,贵行编制了后附的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行2021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行实施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行2021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说明仅作为贵行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2021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小骏



中国注册会计师: 苏亦辰



2022年4月29日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21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 2021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 2021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 202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21 年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 占用形成原因 | 占用性质 |
|----------------|---------|---------------|-------------|----------------|------------------------|---------------------|-----------------|----------------|--------|--------|
|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非经营性占用 |
| 小计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非经营性占用 |
| 小计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
| 总计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 资金往来方名称 |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21 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 2021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 2021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如有) | 202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21 年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 往来形成原因 | 往来性质 |
|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经营性往来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非经营性往来 |
| 关联自然人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非经营性往来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非经营性往来 |
| 总计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

注：本公司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经营范围包括贷款及资金业务。本公司向关联方发放的贷款和资金业务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开展，不属于一般意义上的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范畴。有关本公司与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已在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未在本表中列示。

此表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获以下人士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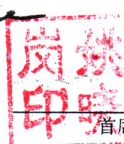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徐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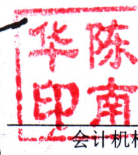
行长

顾建忠



首席财务官

顾建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南华